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恒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業務回顧

美國次按危機引發全球金融體系崩潰，多個不同行業包括成衣製造業亦因而受到打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總收益達八億八千零一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億五千六百九十萬港元），而毛利達一億七千二百九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二億三千九百六十萬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四千零七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四千九百萬港元），而回顧年度內之每股基本虧損為10.97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盈利13.40港仙）。撇除其他虧損淨額，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一千七百五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五千一百六十萬港元）。

金融市況動盪於二零零八年較後期更趨惡化，導致消費者信心及開支下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八億七千九百一十萬港元，按年計下跌16.7%，其中7.9%因二零零七年中終止梭織襯褲業務所致。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毛利為一億七千二百九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二億三千九百六十萬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率由去年之22.7%降至19.6%。毛利率收窄乃由於本集團之主要市場於美國之需求放緩，導致本集團之銷售訂單減少，而銷售量下跌亦令單位營運成本上升。

本集團投資於涉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股份（主要為H股指數及恒生指數之成分股）之市場掛鈎工具及權益累積工具。所有權益累積工具已於回顧年度內到期。鑑於環球股票市場急挫（尤其在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季），本集團錄得來自市場掛鈎工具、權益累積工具及其衍生之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虧損約四千五百二十萬港元。約四千五百二十萬港元之虧損主要包括：(i)約二千五百四十萬港元之虧損來自於年內到期之市場掛鈎工具及權益累積工具以及出售上市股本證券之淨虧損；及(ii)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餘下之上市股本證券及市場掛鈎工具之市值虧損約一千九百八十萬港元。

本集團於印尼之生產營運對印尼盾有持續需求。為減低印尼盾之貨幣風險，本集團已訂立一批印尼盾目標可贖回遠期貨幣合約。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因尚未到期之印尼盾目標可贖回遠期貨幣合約錄得約一千八百七十萬港元之公允值虧損，並已計入其他虧損淨額項下。此等尚未到期合約之最高交收金額為一千一百二十億零三千一百萬印尼盾，預計可滿足本集團二零零九年之部分需求。

由於年內運費隨油價急升而大增，令銷售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由3.5%輕微上升至3.9%。至於行政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則由11.4%上升至13.1%，主要來自就中國大陸之新營運所作出之額外折舊費用及開支。

本集團間接持有山東魏橋恒富針織印染有限公司（「魏橋恒富」）40%之實益權益，其主要業務為製造針織布料。於回顧年度內，魏橋恒富錄得一億三千五百萬港元之營業額及二百七十萬港元之虧損。本集團所佔魏橋恒富之淨虧損為一百一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為二百一十萬港元）。魏橋恒富之業績倒退乃市場需求疲弱及營運成本上升所致。

印尼

於回顧年度內，印尼之針織廠仍為本集團之主要生產基地。於年內，有關廠房帶來穩定收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71.3%（二零零七年：69.2%）。

薩爾瓦多

於年內，位於薩爾瓦多之針織廠Charter, S.A. de C.V.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1.1%（二零零七年：16.5%）。為精簡生產設施，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底關閉該廠房。關閉廠房產生一次性的遣散費支出以及廠房及機器減值虧損。然而，本集團深信此舉有助提升其長遠競爭力。

萊索托

於回顧年度內，位於萊索托之針織廠耀晴有限公司之產量佔本集團總營業額7.0%（二零零七年：7.7%）。

中國大陸

位於中國大陸鶴山市之廠房於二零零七年開始試產，並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之5.7%（二零零七年：1.0%）。該廠房之表現受到多項不利因素影響，包括缺乏熟練工人、營運成本上升及人民幣升值，令該廠房尚未達致最佳生產規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合共為六千三百五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一千萬港元）。營運資金（即流動資產淨值）達六千九百九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一千九百二十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2（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

以信託收據貸款形式籌措之銀行貸款為九千七百九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千九百二十萬港元），有期貸款則為四千九百七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千六百九十萬港元）。銀行貸款以港元或美元結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債務淨值（總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資本及儲備之資本負債比率為33.2%（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項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	125,406	72,773
可於一年後但須兩年內償還	16,121	12,916
可於兩年後但須五年內償還	6,067	20,389
合計	<u>147,594</u>	<u>106,078</u>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一千五百三十萬港元（二零零七年：七千零三十萬港元），由其財務資源及銀行貸款撥付。八百八十萬港元已用作投資位於廣東省鶴山市之生產設施，而餘下六百五十萬港元則用作添置及更換其他廠房之機器。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額主要以美元計算。本集團於香港、印尼、薩爾瓦多、萊索托及中國大陸均設有廠房及辦事處。本集團之經營開支主要以港元、印尼盾、薩爾瓦多貨幣科朗、南非蘭特、人民幣及部分以美元計算。

由於港元及薩爾瓦多貨幣科朗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計短期內將不會承受由這兩種貨幣產生之任何貨幣風險。本集團將會密切監察其他貨幣之匯率波動情況及印尼盾目標可贖回遠期貨幣合約之狀況，並於需要時終止合約及／或交收印尼盾。

信貸政策

與現時行業慣例相符，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約94.6%（二零零七年：74.6%）之業務與多個已建立長遠穩定關係之客戶以記賬形式進行交易，其餘則以信用狀之方式處理（如需要）。本集團定期審閱客戶之信貸狀況，並於需要時調整彼等之信貸額。

固定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固定資產抵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賬面值二千八百三十萬港元之香港投資物業作為為數最多達一億四千零二十萬港元之貿易信貸之抵押品。該等投資物業已於回顧年度內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深信其業務之成功全憑員工竭誠投入工作。因此，本集團不遺餘力提供和諧之工作環境，鼓勵僱員盡心竭力工作。本集團給予僱員可持續發展之事業，並提供多個不同培訓課程。僱員薪酬福利乃根據業內薪酬基準及現行市場情況及按僱員之經驗與表現釐定。為吸引及保留高質素專業人才，本集團亦向僱員授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公司為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成立一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五日授出之購股權之行使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屆滿後，於回顧年度內概無授出任何新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以下各地共僱用5,682名（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50名）全職僱員：

印尼	3,369
萊索托	808
薩爾瓦多	16
中國（大陸及香港）	<u>1,489</u>
合計	<u><u>5,682</u></u>

展望

為抵抗席捲全球（特別是美國及歐洲）之金融海嘯，多國政府已宣布大規模振興經濟方案。例如美國總統奧巴馬最近簽署多份法案，涉及金額約七千八百七十億美元，以拯救多個主要行業及挽回消費者信心，並公布二零一零年之財政預算將達三萬六千億美元，藉此振興美國經濟。惟有關刺激經濟方案之成果仍有待觀察，本集團認為二零零九年之整體經濟前景仍然嚴峻。

中國大陸於是次全球金融危機中亦未能獨善其身，惟受影響之程度較小。國內出口下跌，珠江三角洲亦有大量製造廠商倒閉，大批工人下崗。為應對經濟放緩，中國政府宣布人民幣四萬億元之振興經濟方案，當中包括放寬貨幣政策及刺激內需之措施。其他相應措施包括穩定人民幣匯率、增加出口退稅、放寬銀行信貸及延遲調高最低工資標準等政策，各項措施均有助企業渡過艱難時期。

隨著美國經濟陷入衰退，二零零九年對本集團而言將會是另一個充滿挑戰之年度。本集團預期成衣業之整合速度於來年將會加快，並有更多小型成衣製造商被淘汰，長遠而言將有助增加大型成衣企業之競爭力及規模經濟效益。本集團以合理價格準時交付優質成衣產品之供應能力早已獲得肯定，因此，本集團深信將可於行業整合過程中受惠，並能夠克服未來各項挑戰。

本集團正實施全新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該新系統用途廣泛並擁有智能工作流程控制及示警機制之功能，有助本集團增強對整條供應鏈之監控及管理。

本集團將會繼續定期檢討各生產廠房之營運，以加強控制成本效益，以及減少虛耗量。另外，本集團亦會重新設定及改革內部程序及政策，以確保其營運切合不斷變化之市場環境。本集團預期中國大陸之經濟基調仍然良好，並相信內地市場之長遠增長潛力會持續上升。本集團將繼續提升鶴山廠房之生產效率。鑑於客戶對產品設計及開發等增值服務反應良好，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向主要客戶提供更多元化之增值服務。

在金融海嘯之陰霾下，預期環球股票市場於可見將來仍然會持續波動。於本公布日期，本集團悉數出售其於年底持有之股本證券，並錄得額外虧損約二百八十萬港元。

本集團預期未來仍充滿嚴峻的挑戰，並對本集團之表現持觀望態度。本集團將會謹慎經營其業務，並密切監察市場狀況，適當地調整策略。憑藉於成衣製造業之穩固根基，本集團有信心能安然渡過此段艱難時期。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七：每股普通股5.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之轉讓。

為確保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之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	2	880,114	1,056,861
銷貨成本	4	<u>(707,215)</u>	<u>(817,290)</u>
毛利		172,899	239,571
其他虧損－淨額	3	(58,201)	(2,659)
銷售開支	4	(33,907)	(36,860)
行政開支	4	<u>(115,400)</u>	<u>(120,575)</u>
經營(虧損)／溢利		(34,609)	79,477
融資收入	5	4,076	6,730
融資成本	6	(5,566)	(6,63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u>(1,402)</u>	<u>1,738</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7,501)	81,308
所得稅開支	7	<u>(4,533)</u>	<u>(27,228)</u>
年度(虧損)／溢利		<u>(42,034)</u>	<u>54,080</u>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0,681)	48,950
少數股東權益		<u>(1,353)</u>	<u>5,130</u>
		<u>(42,034)</u>	<u>54,080</u>
年內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 (虧損)／溢利之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港仙)	8	<u>(10.97)</u>	<u>13.40</u>
－攤薄(港仙)	8	<u>(10.97)</u>	<u>13.23</u>
股息	9	<u>7,437</u>	<u>29,407</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	1,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143	152,141
投資物業		–	28,3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3,042	12,54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8,951	49,1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79	2,86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	8,604	9,314
		<u>218,419</u>	<u>255,423</u>
流動資產			
存貨		111,783	86,9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54,505	138,78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	30,882	12,9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3,508	109,952
		<u>360,678</u>	<u>348,583</u>
總資產		<u>579,097</u>	<u>604,006</u>
權益			
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187	36,777
其他儲備		30,829	37,806
保留盈利			
— 擬派末期股息		–	18,398
— 其他		185,091	232,730
		<u>253,107</u>	<u>325,711</u>
少數股東權益		<u>7,793</u>	<u>8,247</u>
權益總額		<u>260,900</u>	<u>333,958</u>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2,188	33,305
遞延所得稅		5,194	7,384
		<u>27,382</u>	<u>40,689</u>
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2	21,768	12,6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26,836	128,333
應付所得稅		16,805	15,636
銀行貸款		125,406	72,773
		<u>290,815</u>	<u>229,359</u>
總負債		<u>318,197</u>	<u>270,048</u>
總權益及負債		<u>579,097</u>	<u>604,006</u>
流動資產淨值		<u>69,863</u>	<u>119,22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88,282</u>	<u>374,647</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彼等乃根據歷史成本法而編製，並就重估之建築物、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而予以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財務報表之編製作出了若干關鍵會計估算。同時，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需要管理層行使其判斷。

本集團透過銀行融資以應付日常營運資金所需。其中一間銀行擁有財務契諾，要求本集團之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不得少於240,000,000港元，而其綜合銀行債務淨值對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0.5。有形資產淨值之定義為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而銀行債務淨值之定義為本集團之總銀行貸款減其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董事認為憑藉往來銀行及主要客戶一直支持，本集團應能從未來業務中產生充裕現金流量以支付其營運成本，且應能履行其財務責任。

據董事經考慮貿易表現之合理可能變動後所作評估，本集團預期可應付於財務報表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之到期財務責任。據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a) 於二零零八年生效之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對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的修訂容許若干金融資產如符合注明的條件，從「持作買賣用途」及「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相關修訂引入了有關從「持作買賣用途」及「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金融資產的披露規定。此項修訂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由於本集團並無重新分類任何金融資產，此項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對涉及庫存股份或牽涉集團實體股份之以股份為基礎交易（例如涉及購買母公司的股權），應否在母公司及集團公司的獨立賬目中入賬為權益結算或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提供指引。此項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有關評估可確認為資產的盈餘金額的限額提供指引。此項準則亦解釋了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如何可能受法定或合約性的最低資金要求所影響。由於本集團有退休金虧絀，且不受任何最低資金規定限制，此詮釋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於二零零八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無關之詮釋

以下為已頒佈準則之詮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規定採納但與本集團營運無關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的安排」

(c)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之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

以下為已頒佈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強制規定採納但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者：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d) 尚未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無關之現有準則之詮釋及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配非現金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作出之轉移生效)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d) 尚未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無關之現有準則之詮釋及修訂(續)

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有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外，其他修訂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即使各項準則均備有個別過渡條文）。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成衣製造及貿易。於年內確認之收益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成衣產品	879,055	1,055,153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059	1,708
	<u>880,114</u>	<u>1,056,861</u>

本集團之營業額全數來自成衣製造業務及貿易。本集團之客戶分佈於五大地區：美國、歐洲、加拿大、東南亞及其他國家，而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主要於香港、印尼、萊索托、薩爾瓦多及中國大陸進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於年內按地區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分析如下：

主要報告形式：按二零零八年客戶地區分部劃分

	美國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東南亞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u>778,572</u>	<u>27,613</u>	<u>25,540</u>	<u>38,808</u>	<u>8,522</u>	<u>879,055</u>
分部業績	<u>77,607</u>	<u>3,456</u>	<u>2,775</u>	<u>(2,753)</u>	<u>723</u>	<u>81,808</u>
不能分攤之租金收入						1,059
不能分攤之行政開支						<u>(117,476)</u>
經營虧損						(34,609)
融資收入						4,076
融資成本						(5,56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1,40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37,501)
所得稅開支						<u>(4,533)</u>
年度虧損						<u>(42,034)</u>
分部資產	118,780	8,444	3,550	8,938	607	140,319
不能分攤之資產						<u>438,778</u>
總資產						<u>579,097</u>
不能分攤之負債						<u>318,197</u>
資本開支						15,3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501
租賃土地及土地 使用權之攤銷						<u>286</u>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報告形式：按二零零七年客戶地區分部劃分

	美國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東南亞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u>955,637</u>	<u>26,000</u>	<u>41,675</u>	<u>19,315</u>	<u>12,526</u>	<u>1,055,153</u>
分部業績	<u>126,081</u>	<u>1,462</u>	<u>6,206</u>	<u>2,181</u>	<u>528</u>	136,458
不能分攤之租金收入						1,708
不能分攤之行政開支						<u>(58,689)</u>
經營溢利						79,477
融資收入						6,730
融資成本						(6,63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1,73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1,308
所得稅開支						<u>(27,228)</u>
年度溢利						<u>54,080</u>
分部資產	91,097	3,585	3,225	8,878	1,245	108,030
不能分攤之資產						<u>495,976</u>
總資產						<u>604,006</u>
不能分攤之負債						<u>270,048</u>
資本開支						70,2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414
租賃土地及土地 使用權之攤銷						<u>766</u>

不能分攤之行政開支指企業開支，包括其他虧損。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報告形式：按資產地區分部劃分

	總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	200,851	2,808
印尼	170,423	3,622
萊索托	20,954	76
薩爾瓦多	2,800	-
中國大陸	184,069	8,820
	579,097	15,326
	總資產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236,063	4,965
印尼	165,583	658
萊索托	23,994	1,279
薩爾瓦多	21,414	78
中國大陸	155,852	63,313
	602,906	70,293
不能分攤之資產	1,100	-
	604,006	70,293

3.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	-	6,000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7,30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之公允值收益	-	39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淨值(虧損)/收益：		
槓桿式遠期外匯合約	(19,560)	130
權益累積工具		
－尚未到期	-	(11,525)
－已到期	(16,389)	-
訂有掉期安排之市場掛鈎工具	(3,659)	(1,092)
	<u>(39,608)</u>	<u>(12,487)</u>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淨值(虧損)/收益：		
上市股本證券	(12,777)	5,409
與外幣掛鈎之結構性票據	(710)	1,020
有初期投資之市場掛鈎工具		
－尚未到期	(3,357)	(2,993)
－已到期	(1,551)	-
	<u>(18,395)</u>	<u>3,436</u>
出售上市股本證券之虧損	<u>(7,498)</u>	<u>-</u>
其他虧損總數－淨額	<u>(58,201)</u>	<u>(2,659)</u>

4.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經營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使用之原材料	457,935	486,840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的存貨變動	(20,379)	39,741
配額開支	157	1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501	17,4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2,220	8,2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4)	(1,57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86	76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199,055	242,986
經營租賃租金－土地及樓宇	9,106	10,658
核數師酬金	2,448	2,034
匯兌虧損淨額	169	395
商譽減值	1,100	—
其他	183,948	167,103
	<u>856,522</u>	<u>974,725</u>
銷貨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5. 融資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銀行存款之融資收入	1,885	5,398
市場掛鈎工具之融資收入	471	1,332
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1,720	—
	<u>4,076</u>	<u>6,730</u>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就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支付之利息開支。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準備。海外溢利之所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扣自綜合收入報表之所得稅金額為：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7,170	16,846
— 海外所得稅	—	6,297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2)	268
遞延所得稅	(2,595)	3,817
	<u>4,533</u>	<u>27,228</u>
所得稅開支	<u>4,533</u>	<u>27,228</u>

8. 每股（虧損）／盈利

(i)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40,681)</u>	<u>48,950</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370,712</u>	<u>365,245</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u>(10.97)</u>	<u>13.40</u>

8. 每股(虧損)/盈利(續)

(ii)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是在假設所有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已轉換的情況下，經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攤薄性普通股，即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會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幣值計算，以釐定按公允值(按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市場股價而定)而可購入之股份數目。以上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將會發行之股份數目比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40,681)</u>	<u>48,950</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370,712	365,245
購股權之調整(千股)	<u>-</u>	<u>4,710</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370,712</u>	<u>369,955</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u>(10.97)</u>	<u>13.23</u>

9.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二零零七年:3.0港仙)	7,437	11,009
擬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零七年:5.0港仙)	<u>-</u>	<u>18,398</u>
	<u>7,437</u>	<u>29,407</u>

1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有初期投資之市場掛鈎工具 (附註a)	2,505	12,507
與外幣掛鈎之結構性票據 (附註b)	8,604	9,314
上市股本證券 (附註c)	28,377	107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86
	<u>39,486</u>	<u>22,214</u>
減：非流動部份		
與外幣掛鈎之結構性票據 (附註b)	<u>(8,604)</u>	<u>(9,314)</u>
	<u>(8,604)</u>	<u>(9,314)</u>
流動部份	<u><u>30,882</u></u>	<u><u>12,900</u></u>

本集團依賴交易對手金融機構之估值以釐定有初期投資之市場掛鈎工具及與外幣掛鈎之結構性票據之公允值，有關估值乃使用於結算日之相關證券收市價、波幅、關連性、利率及匯率定價模式為基準。

所有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允值均以彼等現時於活躍市場之競投價為基準。

上述資產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11,109	22,107
港元	<u>28,377</u>	<u>107</u>
年終	<u><u>39,486</u></u>	<u><u>22,214</u></u>

1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續)

附註：

(a) 有初期投資之市場掛鈎工具：

此工具有初期定金約7,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500,000港元)且收取利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平倉合約之合約期為兩年，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屆滿。

有關利率於合約期內首兩個月為固定，於餘下合約年期則按一籃子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之相關證券表現釐定及掛鈎。倘一隻或多隻相關上市證券低於預先釐定之執行價格時，本集團須於合約到期日按預先釐定之行使價購買表現最差之證券，而最多購買金額將為已付之最初定金約7,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500,000港元)。

倘於任何指定交易日每隻相關證券之收市價乃處於或高於自動贖回價格，則此工具將自動終止。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確認此工具之公允值虧損3,35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993,000港元)(附註3)。

(b) 與外幣掛鈎之結構性票據

此票據關乎有初期投資之結構性票據7,800,000港元。其回報與一籃子不同之貨幣掛鈎。結構性票據之到期日為五年，並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到期。到期後，本集團獲保證最少收回初期投資7,800,000港元。

(c) 上市股本證券

此等上市股本證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0,319	108,0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186	30,758
	154,505	138,788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予客戶之款額均以記賬方式進行，而信貸期則介乎30至45日。餘下銷售款額以即期至90日信用狀付款。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0日內	106,766	79,204
31-60日	30,621	27,415
61-90日	1,521	261
超過90日	1,411	1,150
	<u>140,319</u>	<u>108,030</u>

1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槓桿式遠期外匯合約(附註a)	17,017	—
訂有掉期安排之市場掛鈎工具(附註b)	4,751	1,092
權益累積工具(附註c)	—	11,525
	<u>21,768</u>	<u>12,617</u>

本集團依賴交易對手金融機構之估值以釐定訂有掉期安排之市場掛鈎工具之公允值，有關估值乃使用於結算日之相關證券收市價、波幅、關連性、利率及匯率定價模式為基準。

槓桿式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值使用貼現現金流分析並以交易對手金融機構釐定之利率及匯率適用孳息曲線為基準計算。

12. 衍生金融工具(續)

附註：

(a) 槓桿式遠期外匯合約

(i) 印尼盾及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未平倉之印尼盾(「印尼盾」)目標可贖回遠期合約。根據該等合約，本集團將按合約內預先釐定之美元兌印尼盾匯率比對美元總額以印尼盾作交收。

每當履行該等合約時，倘美元兌印尼盾之現貨市場匯率低於該等合約內預先釐定之匯率，本集團透過支付合約內訂明之一般票面美元金額，將按預先釐定之匯率比對美元總額以印尼盾作交收。

然而，每當履行該等合約時，倘美元兌印尼盾之現貨市場匯率高於該等合約內預先釐定之匯率，本集團透過支付合約內訂明之倍增票面美元金額(即一般票面美元金額之兩倍)，將按預先釐定之匯率比對美元總額以印尼盾作交收。

根據該等合約，本集團將比對美元總額以印尼盾(「印尼盾」)作交收。本集團根據該等合約須接收而尚未接收的最多金額為112,031,000,000印尼盾(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相當於約79,000,000港元)，以及由本集團向外交付之最多金額為11,850,000美元，分期接收直至二零零九年九月。

倘該等合約各自已達到所規定之最高利潤，有關合約將被取消(即本集團須未交付之印尼盾分期付款責任將自動終止)。然而，就虧損而言，則無類似取消機制。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就此等合約確認公允值虧損18,70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ii) 港元及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若干有關港元及美元之未平倉雙向目標可贖回遠期合約。該等合約乃參考按若干預定美元兌港元匯率計算之收益或虧損以美元或港元結算，並參考美元或港元每月票面金額計算。

於每次根據合約進行交收時，倘美元兌港元之現貨市場匯率高於合約內之某一預定匯率，則本集團將按以合約內之另一預定美元兌港元匯率計算之美元交付票面金額收取港元。

於每次根據合約進行交收時，本集團需交付之一般票面美元金額為1,000,000美元。按該等合約預定之匯率，本集團於交付1,000,000美元後將收取等值之港元。

12. 衍生金融工具 (續)

附註：(續)

(a) 槓桿式遠期外匯合約 (續)

(ii) 港元及美元 (續)

然而，於根據合約進行交收時，倘美元兌港元之現貨市場匯率低於合約內之某一預定匯率，則本集團將按以合約內之另一預定美元兌港元匯率計算之港元交付金額收取倍增票面金額之美元。

於每次根據合約進行交收時，本集團將收取之倍增票面美元金額將為2,000,000美元或3,000,000美元。按該等合約預定之匯率或參考現貨市場匯率加若干基點，本集團於收取2,000,000美元或3,000,000美元後將交付等值之港元。

根據此等目標可贖回遠期合約進行結算一般按淨額結算基準進行。該等合約須每月結算，直至二零一零年四月為止。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此等合約確認公允值虧損568,000港元。

(b) 訂有掉期安排之市場掛鈎工具

此工具包括面值為7,800,000港元之利率掉期安排。該合約之合約期為兩年，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屆滿。此工具與一籃子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三隻證券表現掛鈎。

根據合約，本集團同意支付根據兩個月之美元同業拆息浮動利率計算之兩個月浮動利息款項，以回報首兩個月33%之保證年利率之利息。其後，倘籃子內之各證券於收市時處於或高於以按每日交易基準計算之預先釐定之行使價，則該利息將按各特定期限累計。

倘一隻或多隻相關上市證券低於預先釐定之執行價格時，本集團須於合約到期日按預先釐定之行使價購買表現最差之證券，支付上述之面值7,800,000港元。倘於任何指定交易日每隻相關證券之收市價乃處於或高於自動贖回價格，則此工具將自動終止。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此工具確認3,65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92,000港元）之公允值虧損（附註3）。

(c) 權益累積工具

本集團有一系列之遠期合約而需於每個交易日按合約以預先釐定之價格累積特定單位之若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證券。倘於合約期間之任何指定交易日相關證券之收市價處於或高於預先釐定之取消價，則該等合約將自動終止。

所有此等合約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到期。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此等權益累積工具確認16,38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525,000港元）之公允值虧損（附註3）。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4,469	74,0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2,367	54,255
	<u>126,836</u>	<u>128,333</u>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0日內	46,890	56,783
31-60日	15,238	5,855
61-90日	6,636	5,647
超過90日	5,705	5,793
	<u>74,469</u>	<u>74,078</u>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明先生、郭琳廣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劉紹基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規則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年內已符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為增強本集團整體之企業管治，所有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須全面遵守一套書面指引，其規則標準不低於標準守則。本公司於年內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書面指引之事件。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布於本公司網站(www.carrywealth.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登載。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本公司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上登載。

董事會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Rusli Hendrawan先生、李勝光先生、黃志和先生及鄧澤霖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明先生、郭琳廣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劉紹基先生。

代表董事會
李勝光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三日